

# 抄本

##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25 台北市中山南路7號

聯絡人：蘇郁婷

聯絡電話：(02)2312-3456 分機 267525

電子郵件：utsu@ntuh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校附醫教字第11311007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外校實習牙醫師薦送名冊格式、臺大醫院接受國內學生見習實習實施要點1120224

主旨：本院114學年度接受各校牙醫學系六年級實習名額為2名，其學業成績須為全年級成績排名前20%者，貴校如有需要請於114年3月7日前來函辦理推薦手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實習期間：自114年5月19日(星期一)起至115年5月17日(星期日)止。
- 二、實習費用：每名每學期新台幣7,000元整。
- 三、檢附實習學生名冊格式(附件一)，請於114年3月7日前連同所推薦學生一至五年級平均成績單(含全年級排名)，函送本院，俾憑辦理。
- 四、另請將實習學生名冊及證件大頭照電子檔(檔名為「學校+姓名」製作識別證用)，以電子郵件寄至本院承辦人蘇郁婷中級管理師utsu@ntuh.gov.tw。
- 五、另檢附「臺大醫院接受國內學生見習實習實施要點」(附件二)，請卓參。

正本：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

副本：口腔醫學部